关于 2017 年深圳市(本级)轨道交通专项 债券(一期)上市交易的通知

各市场参与人:

根据《关于发行 2017 年深圳市(本级)轨道交通专项债券 (一期)有关事项的通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"本 所")有关规定,2017 年深圳市(本级)轨道交通专项债券 (一期)(以下简称"本期债券")将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在本 所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。现将有关事项 通知如下:

- 一、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,期限为5年,票面利率为3.82%,利息每年支付一次;本期债券起息日为2017年12月12日,每年12月12日支付利息(逢节假日顺延,下同),2022年12月12日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。
- 二、本期债券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起在本所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,交易方式为现券和质押式回购。
- 三、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现券证券名称为"17深圳01",证券代码为"147211",质押券申报和转回代码为"148211"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